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提前通知，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此次会议由董事长葛航先生主持，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，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协议转让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》

公司控股股东葛航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鼎嘉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鼎嘉盈”）和公司股东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鑫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鑫粟”）、宁波铜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铜粟”）与飞利浦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飞利浦”）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根据协议约定，葛航、福鼎嘉盈、鑫粟科技及铜粟投资分别拟向飞利浦转让其所持有公司 464,936 股股份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0300%）、77,048,767 股股份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.9717%）、71,879,153 股股份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.6380%）、5,610,231 股股份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3620%）。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 7.90 元/股，股份转让总价款为 1,224,524,387 元。

本次协议转让完成之后，飞利浦将持有公司 155,003,087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.0016%，并成为公司 5%以上股东。

具体详见 2022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三）》。

关联董事葛航、葛波休、胡燕、赵晔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此项议案以 5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4:30 在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越达巷 92 号创业智慧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4 日